

#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信用风险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 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信用风险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1. 行政责任人苏如春，男，55岁，兰州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士学位，中山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2015年9月入司，现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临时负责人、临时合规负责人。

2. 专业责任人薛康文，女，51岁，北京理工大学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士学位，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已获评计算机工程师、中级经济师职称。2016年6月入司，现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

（二）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一）风险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 1. 行政责任人苏如春先生主要工作经历

1997年1月至今，担任甘肃中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年1月至今，担任西部中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3年1月至今，担任幸福家园置业有限公司、美好家园康养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4年1月至今，担任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年9月至今，担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29号。

2019年6月至今，兼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

2021年11月至今，兼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合规负责人。

现任甘肃省工商联副主席、甘肃省广东商会会长、兰州银行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会、全国政协经济委委员，第五届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理事。

## 2. 专业责任人薛康文女士主要工作经历

1994年7月至1998年9月，担任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实习研究员。

1998年9月至2000年11月，担任中国金卫医疗网络工程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

2000年11月至2015年4月，担任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高级经理、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人。

2015年4月至2016年6月，担任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



2016年6月至2017年9月,担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2017年9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2018年12月至2021年6月,担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21年6月至今,担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副总经理。

(二) 无社会兼职情况。

###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列举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计算机工程师和中级经济师。

(二) 无担任其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 四、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3日





#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华农发〔2023〕113号

签发人：苏如春

##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报送信用 风险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报告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司信用风险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确定我司董事长苏如春为信用风险管理能力的行政责任人；确定我司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薛康文为信用风险管理能力的专业责任人。

苏如春先生和薛康文女士具备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我司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在任

职期间内,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

我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10个工作日内报告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报告。

- 附件: 1、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用风险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2、承诺函  
3、行政责任人知晓函  
4、专业责任人知晓函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3日



---

## 承诺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人承诺，我公司行政责任人苏如春与专业责任人薛康文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3年4月3日



##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苏如春，是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行政责任人应当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明确授权体系，对投资能力和具体投资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直接干预专业责任人对具体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价值判断，不得影响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行政责任人（签字）：



2023年4月3日



##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薛康文，是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能力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达。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薛康文

2023年3月29日

